附件4

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认定个人承诺书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从事专业年限：

个人承诺：本人提供的所有认定材料真实有效，特此声明。因弄虚作假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责任。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现工作单位审查意见 | 经审查，该同志符合认定条件，申报材料真实可信，经公示无异议，同意申报。（盖章）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 同意单位审查意见，同意认定。（盖章）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备注：1、按照《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简化职称申报评审程序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9〕17号）“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罚机制，落实用人单位审查材料的主体责任。”

2、以上信息请据实填写，有关个人信息应与认定表内容一致。

3、以上表格一式两份，一份主管部门留存，人社部门存档一份。